

证券代码：871633 证券简称：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0月18日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潘昕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1 年度第三季度的主要业务情况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形成书面报告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9 日